

##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征集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兴业银行第五届董事会将于 2007 年 6 月 27 日任期届满。为做好董事会换届工作,公司董事会根据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决定自 2007 年 5 月 22 日开展董事候选人征集工作,董事候选人征集截止时间为 2007 年 6 月 22 日(详见公司 2007 年 5 月 2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公告)。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第六届董事会构成。根据公司章程规定,第六届董事会由 15 名董事组成,其中由股东代表出任的董事 7 名、由高级管理层成员出任的董事 3 名、独立董事 5 名(其中至少包括一名会计专业人士)。

二、持有或合并持有公司发行在外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百分之三以上的股东可以向董事会提出董事候选人;单独或合并持有公司已发行股份百分之一以上的股东可以提出独立董事候选人。同一股东不得同时提名董事和监事人选。

三、股东推荐的董事候选人应具备与履行职责相适应的专业技能和工作经历,并承担相应的责任,同时在任职期间应保证足够的工作时间和精力履行应尽的义务。

四、若股东具备提名资格,且有提名意愿,请根据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和公司章程规定提出一名适当人选,填妥相应《推荐函》(格式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于 2007 年 6 月 22 日前将《推荐函》、股东证券账户复印件及相关资料送达公司。逾期未能提交有关提名文件的,视为放弃本次董事候选人提名权。

五、在董事候选人推荐工作结束以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执行委员会将在汇总各方意见基础上,提出董事候选人建议名单。对于不具备提名资格的股东推荐的董事候选人,公司董事会将不提交股东大会选举,也不向推荐股东反馈,但有

关股东可以向公司查询有关情况。

六、董事会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负责对推荐人选进行任职资格审查，对于不符合董事任职资格的董事候选人，公司董事会将不提交股东大会选举。

七、联系方式：兴业银行董事会办公室

地 址：福州市湖东路 154 号，邮政编码：350003

联系人：黄旭（0591-87825054）、李大鹏（0591-87803665）

传 真：0591-87807916

特此公告。

附件一、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推荐函(格式)

附件二、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推荐函(格式)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7 年 6 月 1 日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推荐函(格式)**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现向贵行推荐\_\_\_\_\_先生/女士为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并向贵行保证，本函所附《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情况介绍》所有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陈述、遗漏或误导成份。

附件 1：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情况介绍

附件 2：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声明

股东签名(或机构股东盖章)：

机构股东法人代表签名：

日期：



13、直系亲属、主要社会关系人姓名、任职单位及职务（若没有，请注明“无”等字样）：

与本人关系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政治面貌	工作单位及地址、职务	身份证件种类和号码
配偶						
父亲						
母亲						
本人成年子女及其配偶						
本人兄弟及其配偶						
本人姐妹及其配偶						
本人父亲的兄弟姐妹及其配偶						

与本人关系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政治面貌	工作单位及地址、职务	身份证件种类和号码
本人母亲的 兄弟姐妹及 其配偶						
岳父						
岳母						
本人配偶的 兄弟姐妹及 其配偶						
本人父亲的 兄弟姐妹的 成年子女及 其配偶						
本人母亲的 兄弟姐妹的 成年子女及 其配偶						

14、本人所有任职单位及基本情况:

任职单位名称	经济性质	组织机构代码证号码	持有本行股份数	法定代表人	注册资本和注册地	地址	主营业务	本人职务

(说明: 经济性质主要指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国有企业、国有控股企业、集体企业、非国有控股股份制企业、民营企业、三资企业、外资企业及其他。)

15、本人及近亲属可以直接、间接、共同控制或可施加重大影响的法人或其他组织基本情况如下:

企业名称	经济性质或类型	组织机构代码证号码	法定代表人	注册资本	注册地	主营业务	与本人关系

二、是否曾被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或其他监管当局取消金融机构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或列为市场禁入者并且禁入尚未解除？

是否 如是，请详细说明。

三、是否曾因未能勤勉尽职或履行诚信义务而被其他商业银行或组织罢免职务？

是否 如是，请详细说明。

四、是否为在兴业银行的借款（不含以银行存单或国债质押担保的借款）超过其持有的兴业银行经审计的 2006 年末股权净值的股东或股东单位任职人员？

是否 如是，请详细说明。

五、是否为在兴业银行借款逾期未还的个人，或在兴业银行借款逾期未还的企业任职？

是否 如是，请详细说明。

六、是否曾经因犯有贪污、贿赂、侵占财产、挪用财产罪或者破坏社会经济秩序罪，被判处刑罚，或者因犯罪被剥夺政治权利？

是否 如是，请详细说明。

七、是否曾经担任因经营不善破产清算或曾有类似情况的公司、企业的董事、监事或者厂长、经理，并对该公司、企业的破产负有个人责任或直接领导责任？

是否 如是，请详细说明。

八、是否曾经担任因违法而被吊销营业执照的公司、企业的法定

代表人，并负有个人责任或直接领导责任？

是否 如是，请详细说明。

九、是否曾因工作失误或经济案件给所任职金融机构或其他企业造成重大损失？

是否 如是，请详细说明。

十、是否负有数额较大的到期未清偿债务？

是否 如是，请详细说明。

十一、是否因涉嫌违反法律、法规的规定正受到国家有关部门、监管机关或司法机关的调查或涉及有关诉讼、仲裁？

是否 如是，请详细说明。

十二、是否为国家公务员或有行政管理职能的事业单位任职人员？

是否 如是，请详细说明。

十三、除上述问题所涉及的信息外，您是否知悉任何其他事项，而不声明该等事项可能影响您对上述问题回答的真实性、完整性或准确性？

是否 如是，请详细说明。

签名：

日期：

附件 2:

##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声明

本人郑重声明，本人同意接受被提名为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并保证当选后切实履行董事职责。本人在《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情况介绍》中所作回答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陈述、遗漏或误导成份。兴业银行可依据上述回答所提供的资料，评估本人是否适宜担任该行董事，以及报请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进行任职资格核准。

声明人签名:

日 期:

#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推荐函(格式)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现向贵行推荐\_\_\_\_\_先生/女士为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并向贵行保证,本函所附《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情况介绍》及《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所有内容真实、完整和准确,不存在虚假陈述、遗漏或误导成份。

附件 1、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提名人声明

附件 2、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情况介绍

附件 3、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

股东签名(或机构股东盖章):

机构股东法人代表签名:

日期:

附件 1

##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提名人声明

提名人 现就提名 为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发表公开声明，被提名人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之间不存在任何影响被提名人独立性的关系，具体声明如下：

一、根据法律、行政法规及其他有关规定，被提名人具备担任上市银行董事的资格；

二、被提名人符合《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三、被提名人具备中国证监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所要求的独立性：

（一）被提名人及其直系亲属、主要社会关系均不在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附属企业任职；

（二）被提名人及其直系亲属不是直接或间接持有该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 1%的股东，也不是该上市公司前十大股东；

（三）被提名人及其直系亲属不在直接或间接持有该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 5%以上的股东单位任职，也不在该上市公司前五名股东单位任职；

（四）被提名人在最近一年内不具有上述三项所列情形；

（五）被提名人不是为该上市公司及其附属企业提供财务、法律、管理咨询、技术咨询等服务的人员。

四、包括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在内，被提名人兼任独立董事的上市公司数量不超过 5 家。

本提名人保证上述声明真实、完整和准确，不存在任何虚假陈述或误导成份，本提名人完全明白作出虚假声明可能导致的后果。

提名人：

时 间：

附件 2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  
独立董事候选人情况介绍

一、基本情况

- 1、本人姓名\_\_\_\_\_性 别\_\_\_\_\_
- 2、出生日期\_\_\_\_\_国 籍\_\_\_\_\_
- 3、任职单位\_\_\_\_\_现任职务\_\_\_\_\_
- 4、单位地址\_\_\_\_\_
- 5、学 历\_\_\_\_\_（请提供相关证书复印件）  
职 称\_\_\_\_\_（请提供相关证书复印件）
- 6、经济、金融、法律、会计或其他\_\_\_\_（请选其中一项或几项）工作年限\_\_\_\_年  
专业特长\_\_\_\_\_
- 7、身份证号码\_\_\_\_\_（请提供身份证复印件）
- 8、护照号码（如有）  
因公：\_\_\_\_\_（请提供复印件）  
因私：\_\_\_\_\_（请提供复印件）
- 9、联系电话（单位）\_\_\_\_\_（家庭）\_\_\_\_\_  
传 真\_\_\_\_\_手 机\_\_\_\_\_  
电子信箱\_\_\_\_\_
- 10、家庭住址：\_\_\_\_\_  
邮 编：\_\_\_\_\_
- 11、详细工作经历（包括但不限于时间、任职单位、职务）  
\_\_\_\_\_  
\_\_\_\_\_  
\_\_\_\_\_

---

---

---

---

---

---

---

---

12、持有兴业银行股票数量\_\_\_\_\_股

13、直系亲属、主要社会关系人姓名、任职单位及职务（若没有，请注明“无”等字样）：

与本人关系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政治面貌	工作单位及地址、职务	身份证件种类和号码
配偶						
父亲						
母亲						
本人成年子女及其配偶						
本人兄弟及其配偶						
本人姐妹及其配偶						
本人父亲的兄弟姐妹及其配偶						

本人母亲的 兄弟姐妹及 其配偶						
岳父						
岳母						
本人配偶的 兄弟姐妹及 其配偶						
本人父亲的 兄弟姐妹的 成年子女及 其配偶						
本人母亲的 兄弟姐妹的 成年子女及 其配偶						

14、本人所有任职单位及基本情况:

任职单位名称	经济性质	组织机构代码证号码	持有本行股份数	法定代表人	注册资本和注册地	地址	主营业务	本人职务

(填写说明: 经济性质主要是指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国有企业、国有控股企业、集体企业、非国有控股股份制企业、民营企业、三资企业、外资企业及其他。)

15、本人及近亲属可以直接、间接、共同控制或可施加重大影响的法人或其他组织基本情况如下:

企业名称	经济性质或类型	组织机构代码证号码	法定代表人	注册资本	注册地	主营业务	与本人关系

二、是否曾被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或其他监管当局取消金融机构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或列为市场禁入者并且禁入尚未解除？

是否 如是，请详细说明。

三、是否曾因未能勤勉尽职或履行诚信义务而被其他商业银行或组织罢免职务？

是否 如是，请详细说明。

四、是否为在兴业银行的借款（不含以银行存单或国债质押担保的借款）超过其持有的兴业银行经审计的 2006 年末股权净值的股东或股东单位任职人员？

是否 如是，请详细说明。

五、是否为在兴业银行借款逾期未还的个人，或在兴业银行借款逾期未还的企业任职？

是否 如是，请详细说明。

六、是否曾经因犯有贪污、贿赂、侵占财产、挪用财产罪或者破坏社会经济秩序罪，被判处刑罚，或者因犯罪被剥夺政治权利？

是否 如是，请详细说明。

七、是否曾经担任因经营不善破产清算或曾有类似情况的公司、企业的董事、监事或者厂长、经理，并对该公司、企业的破产负有个人责任或直接领导责任？

是否 如是，请详细说明。

八、是否曾经担任因违法而被吊销营业执照的公司、企业的法定代表人，并负有个人责任或直接领导责任？

是否 如是，请详细说明。

九、是否曾因工作失误或经济案件给所任职金融机构或其他企业造成重大损失？

是否 如是，请详细说明。

十、是否负有数额较大的到期未清偿债务？

是否 如是，请详细说明。

十一、是否因涉嫌违反法律、法规的规定正受到国家有关部门、  
监管机关或司法机关的调查或涉及有关诉讼、仲裁？

是否 如是，请详细说明。

十二、是否为国家公务员或有行政管理职能的事业单位任职人  
员？

是否 如是，请详细说明。

十三、是否在其他商业银行担任董事职务？

是否 如是，请详细说明。

十四、是否在其他公司担任独立董事职务？

是否 如是，请详细列示担任独立董事的公司名称及任职  
起止时间。

担任独立董事的上市公司名 称	任职起止时间	备注

十五、除上述问题所涉及的信息外，您是否知悉任何其他事项，

而不声明该等事项可能影响您对上述问题回答的真实性、完整性或准确性？

是否 如是，请详细说明。

签名：

日期：

附件 3:

##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

本人郑重声明，本人同意接受提名为兴业银行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并保证当选后切实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本人完全符合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及《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与兴业银行之间不存在任何影响本人独立客观判断的关系。具体声明如下：

一、本人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兴业银行已发行股份的 1%或 1%以上，且未在直接或间接持有兴业银行已发行股份 5%或 5%以上的股东单位任职。

二、本人不是兴业银行前十名股东，且未在兴业银行前五大股东单位任职。

三、本人不在兴业银行或兴业银行控股或实际控制的企业任职。

四、本人最近三年内未曾在兴业银行或兴业银行控股或实际控制的企业任职。

五、本人与兴业银行不存在法律、会计、审计、管理咨询等业务联系或利益关系，且未在与兴业银行存在法律、会计、审计、管理咨询等业务联系或利益关系的机构任职。

六、本人没有从兴业银行及其主要股东或有利害关系的机构和人员取得额外的、未予披露的其他利益。

七、本人非具有上述情形之一人员的直系亲属、主要社会关系。直系亲属是指配偶、父母、子女等；主要社会关系是指兄弟姐妹、岳父母、儿媳女婿、兄弟姐妹的配偶、配偶的兄弟姐妹等。

八、本人最近一年内不曾具有以上情形之一。

另外，包括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在内，本人兼任独立董事的上市公司数量不超过 5 家。

本人完全清楚独立董事的职责，保证上述声明真实、完整和准确，不存在任何虚假陈述或误导成份，本人完全明白作出虚假声明可能导致的后果。中国银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可依据本声明确认本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本人在担任兴业银行独立董事期间，将遵守中国证监会、中国银监会发布的规章、规定、通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的要求，自觉接受监管，确保有足够的时间和精力履行职责，作出独立判断，不受公司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他与公司存在利害关系的单位或个人的影响。

声明人：

日 期：

地 点：